

为Ta搭起“回家”的桥梁

□ 见习记者 王葳然

“感谢检察官让我们成为真正的父母。”电话另一头，天天的父母第一次听到天天开口说话，十分激动；“我终于有户口了！”17岁的小喆开心不已，有了户口，他便有机会到想去的厨师培训学校学习技能……这些溢于言表的激动与开心都与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检察院第七检察部“童心未泯”办案团队有关。自2023年以来，该团队在创建全国维护青少年权益岗的过程中，围绕青少年司法保护、维权帮扶、社会救助等领域，办理过众多涉未成年人案件，不仅维护了青少年当事人的权益，也为许多家庭和未成年人带去了温暖和希望。

先天缺陷的孩子重返亲情港湾

天天出生于2011年夏天，由于脑瘫等先天性疾病被送医救治，经过医生们的努力，天天病情得到改善。同年9月，经医院认定，天天已达到出院标准，便通知天天的父母前来办理出院手续。然而，天天的父母却以“家庭经济情况差，没有抚养能力”为理由，将天天弃置在医院。直到2018年，闵行区检察院发现该线索，天天回家的希望才重新被点燃。

经公安机关以涉嫌遗弃罪对天天的父母进行立案侦查，2021年，天天的父母才终于被找到。起初，夫妻二人仍以要照顾患病老人为由，拒绝将天天接回，但经过检察官和民警的教育和训诫，二人的态度有所改变，对过去的行为表示

后悔。同年8月，在检察官和民警陪同下，天天终于重新回了家。而为防止天天父母再次实施侵害天天的行为，检察官特意制定了《督促监护令》，从行为禁止、生活照料、心理护理、安全防范、权益保护五个方面，对天天父母提出了针对性要求。

在检察官的关注下，天天和父母实现了“双向奔赴”：父母对天天的态度由接纳逐渐变为关心；而天天这个曾被医生判定为“几乎没有智商”的孩子，回家20天后能坐立、60天后能开口叫出“爸爸妈妈”、100天后能够咀嚼食物……“除了制定《督促监护令》，我们还委托青少年社工对天天的家长开展家庭教育指导，进行

监护权评估，尤其是家庭教育指导的效果非常好，现在天天的父母定期还会给我们发来视频，一家三口的关系特别融洽。”检察官吴翎翎说。

记者在采访中得知，天天目前由父母日夜轮流照看，夫妻二人还想攒钱给天天治疗腿部畸形和白内障。“我们每年都帮他们申请救助，还联系了相关医疗机构，申请治疗的绿色通道。”检察官吴翎翎表示。

在严厉惩戒遗弃儿童的父母时，检察机关不是简单地撤销监护权，而是从儿童利益最大化的角度出发，借助家庭指导、监护考察、司法救助等方式，帮助重塑健康亲子关系，让一个家庭体会司法的温度和亲情的温暖。

“沪漂”17年的少年不再是“黑户”

2022年底，闵行区检察院从区妇联处获得线索，一名16岁的男孩被遗弃多年。据检察官介绍，王某某与鲍某某于2006年非婚生下小喆，两人分手后，将小喆委托给刘某某夫妇照顾，其间小喆的户口一直悬而未决。随着年龄的增长，这一问题对小喆的影响越发明显，尤其是没有户口导致小喆无法参加中考，让他十分郁闷，甚至出现自言自语、社交退行等情况。刘某某夫妇看到小喆状态日渐低沉，便急切寻求小喆生母王某某，但王某某却对此不闻不问，并表示拒绝承担抚养小喆的义务。

在公安机关支持调查取证下，承办检察官发现，王某某已

结婚，定居浙江嘉兴，因担心破坏当前婚姻及家庭关系，一直拒绝抚养小喆。2023年3月，检察官一行前往王某某居住地，向其送达《督促监护令》并训诫教育，但王某某仍是态度冰冷，拒绝履行监护义务。

2023年9月，闵行区检察院以王某某涉嫌遗弃罪向法院提起公诉，而在威严的法庭上，王某某突然转变话锋，表示愿意抚养小喆。但检察官并不将此视为王某某对自己行为的忏悔，并认为她能否实际承担起监护责任仍存困境。检察官通过长三角协作机制，委托王某某户籍地和居住地的职能部门，对王某某的监护能力进行评估，而评估结果显示，王某某

主观上仍不具备真实监护意愿，客观上也缺乏监护条件，且没有直系亲属能担任监护人。至此，法院决定撤销王某某监护资格，并指定居住地居委会为小喆的监护人。

与天天的境遇不同，小喆最终没有回到生母身边，但有刘某某夫妇一直以来的关爱和居委会的帮助，小喆也能在温馨的环境中成长。

结案后，闵行区检察院积极联系公安、民政等部门，共同解决小喆的户口问题，还为小喆申请了低保和心理康复治疗。检察官看望小喆时，他说：“想去的厨师培训学校已经联系好了，2024年春节后我就能入学了！”

“未检+”的朋友圈越来越广

记者在采访中获悉，近年来，“童心未泯”未检团队积极凝聚保护未成年人的社会合力，朋友圈也越来越广。

“未检+民政”的联动让检察官有了“未保站法治副站长”的新身份，并在全区实现全覆盖。团队还与市检一分院、市儿童福利院共建困境未成年人综合保护机制，探索利用辖区内的自然资源优势，推出“芳香治疗”“营地教育”等特色做法，在未成年人不同成长阶段给予

持续的关注，保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同时，团队依托全市首家由区委政法委主管的民非组织——闵行区司法社会工作促进会，在全市范围内率先成立并运行“未成年人司法社会服务中心”，让“未检+社工”持续参与青少年权益维护，成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中重要的一环。

在互联网迅速发展的今天，还有许多侵犯未成年人的案件因“网”而起，未成年人保

护的手段也需进行“智能化”升级。闵行区检察院开发“童心未泯”司法保护小程序，其中包括社会支持、法治宣传、线索举报等六大板块，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提供了一站式平台。

今年，闵行区检察院还将聚焦外来务工群体子女教育等需求，借助“朋友圈”的合力，继续提供家庭教育指导、心理关爱、未成年人权益保障等综合司法保护。

(文中涉案未成年人均为化名)

青春动态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回应学生欺凌问题

近期，学生欺凌问题引发广泛关注。在4月19日举行的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发言人记者会上，法工委发言人杨合庆对此作出回应。

杨合庆表示，2020年修订、2021年6月1日起实施的《未成年人保护法》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对学生欺凌问题作了有针对性的规定。规定了学生欺凌的含义：“学生欺凌”是指发生在学生之间，一方蓄意或者恶意通过肢体、语言及网络等手段实施欺压、侮辱，造成另一方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或者精神损害的行为。强调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不得放任、唆使未成年人欺凌他人。

明确学校处置学生欺凌的责任：包括建立学生欺凌防控工作制度，加强日常安全管理；

依法认定和处理学生欺凌行为；对相关未成年学生及时给予心理辅导、教育和引导；对相关未成年学生的父母或者

其他监护人给予必要的家庭教育指导；对实施欺凌的未成年学生依法加强管教；对严重的欺凌行为应当及时向公安机关、教育行政部门报告，并配合相关部门依法处理。

规定教育行政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学生欺凌防控制度。

此外，学生欺凌如果构成严重不良行为、违反治安管理行为或者犯罪行为的，有关部门应当依法处置，包括依法将欺凌者送入专门学校接受专门教育、作出治安管理处罚或者追究刑事责任等。

杨合庆表示，家长、学校和有关部门等各方面应充分认识学生欺凌的危害，高度重视学生欺凌的预防和处理工作，加强协作配合，依法预防和处置学生欺凌。下一步，将积极推动有关方面加强宣传教育，完善工作机制，促进法律正确有效实施，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创造更好的社会环境。”杨合庆说。(本报综合整理)

首届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总决赛于上海开赛

据教育部消息，首届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总决赛将于4月—5月在上海市开幕。大赛由教育部、上海市人民政府共同主办，以“筑梦青春志在四方 规划启航职引未来”为主题，以立德树人、就业育人为主线，努力打造强化生涯教育的大课堂、促进人才供需对接的大平台、服务毕业生就业的大市场。

2023年8月，教育部印发关于举办首届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的通知。大赛分校赛、省赛和总决赛三级赛事，面向非毕业班学生设置成长赛道，面向毕业年度求职学生设置就业赛道，面向教师设置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教学赛道。大赛累计报名学生952万人，覆盖高校2740所。其中，学生成长赛道报名744万人，学生就业赛道报名208

万人。课程教学赛道有3707名就业指导教师参赛，覆盖1565所高校、1921个课程教学团队。

目前，校赛、省赛已全部举办完毕。课程教学赛道总决赛于4月20日在上海师范大学举行，主要考查高校开设的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的建设情况、授课教师的教学水平。学生成长赛道总决赛将于5月10日在上海交通大学、上海理工大学举行，主要考查学生围绕实现职业目标的成长过程，通过学习和实践持续提升与职业目标的达成度。学生就业赛道总决赛将于5月11日在复旦大学、上海工艺美术职业学院举行，主要考查学生个人发展路径与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适配度，就业能力与职业目标、岗位要求的契合度。

(本报综合整理)